

湖州市“扩中”“提低”行动方案

公众参与调查公示

根据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》的通知（中办发〔2021〕11号）、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、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《浙江省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》的通知（浙委办发〔2019〕53号）等相关规定，湖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针对拟定的《湖州市“扩中”“提低”行动方案》开展社会风险评估，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受湖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，对本项目进行社会风险评估。现将本项目相关信息进行如下公示：

1、项目名称：《湖州市“扩中”“提低”行动方案》

2、项目范围：湖州市

3、项目内容：为贯彻落实浙江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工作部署，聚焦加快建设共同富裕绿色样本目标导向，加快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，扩大中等收入群体，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（以下简称“扩中”“提低”），率先基本形成以中等收入群体为主体的橄榄型社会结构，制定湖州市“扩中”“提低”行动方案。

《行动方案》的实施路径包括6个方面21条具体举措：一是促增收，全面拓宽居民增收渠道；二是促调节，创新完善收入分配机制；三是促能效，加大普惠性人力资本投入；四是促帮扶，加强困难群体救助帮扶；五是促减负，持续减轻居民生活负担；六促新风，全面营造向上社会氛围。

实施九大人群激励计划包括9个方面20条具体举措。一是技术工人激励计划；二是科研创新人才激励计划；三是中小企业主和个体工商户

激励计划；四是高校毕业生激励计划；五是高素质农民激励计划；六是新业态从业人员激励计划；七是进城务工人员激励计划；八是低收入农户激励计划；九是困难群体激励计划。

通过湖州市“扩中”“提低”行动方案的实施，为利益群体带去“政策红利”。

4、征求意见对象：受方案影响的公民、法人和其它社会组织。

5、征求意见内容：①拟决策项目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影响；②拟决策项目对当地居民生产生活的的影响；③拟决策项目对社会稳定的影响；④利益相关者的意见与建议。

6、评估单位：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小杨 联系方式：13335720058（微信同号）

7、自公示日起五个工作日内，可通过上述联系方式，以电话、短信、微信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。

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
2022年4月18日

